

神奇的北魏



张小泱
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张小决，本名张庆利，山东冠县人，生于1988年。2013年开始写作，已出版《三家分晋》《齐桓争霸》等多部作品。目前专职写作。

神奇的北魏

张小洪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神奇的北魏 / 张小泱著. — 西安: 太白
文艺出版社, 2015.10
ISBN 978-7-5513-0836-6

I. ①神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研
究—北魏 IV. ①K239.210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215468号

神奇的北魏

作 者	张小泱
责任编辑	周瑄璞 耿 英
封面设计	张小泱 高 薇
版式设计	高 薇
出版发行	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 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: 029-87277748 tbwytougao@163.com
经 销	陕西新华发行集团
印 刷	陕西金德佳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	710mm×1040mm 1/16
字 数	350千字
印 张	21.5
版 次	2015年10月第1版 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513-0836-6
定 价	39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
印厂电话: 029-62826517

我为什么写北魏

名列“二十四史”的《魏书》，是一部记载北魏帝国兴衰始末的史学著作。这部书的作者——时人称为“惊蛰蝶”的北齐大才子魏收，素来狂悖不羁，一贯恃才傲物。他受北齐文宣皇帝高洋之命编撰《魏书》。在这部书中，他指点江山，激扬文字，似是浑然不将任何一位帝王将相放在眼中，但当其笔触写到北魏孝文帝时，他却充满敬仰地赞叹道：“其经纬天地，岂虚溢也！”而《北史》的作者——唐朝的李延寿，也以同样的情怀沿用了这句评语。

“经纬天地”的北魏孝文帝，比之一统华夏的秦始皇、雄才大略的汉武帝、济世安民的唐太宗，毫不逊色。

可事实却是，北魏孝文帝的名声远不及这三位，中国人皆知秦始皇、汉武帝、唐太宗，知道孝文帝的人却不多，大抵因为世人总喜欢将“帝王功业”与“领土疆域”联系起来，而北魏孝文帝并非开疆拓土、武功赫赫的帝王。

可即便如此，他依然堪称是一代明君、仁君、雄主。

明，是说他从善如流，是非分明；

仁，是说他上抚百官，下恤黎庶；

雄，是说他锐意革新，乾纲独断。

作为帝王，作为一个国家的最高统治者，他的使命，究竟是什么？

答案似乎只有一个，那就是：让他的百姓幸福。

北魏孝文帝不是汉人，他的家族是来自中国北方的游牧民族，但他却抛开狭隘的民族立场，以一种悲天悯人的情怀去对待他的臣民。他深知，经历了长达二百年战乱的中华大地，不能再有无谓的流血和牺牲。于是，他不惜以“消灭”他的民族为代价，来换取一种在他看来价值甚高的共存。

中华上下五千年，数十个王朝，却唯有北魏能孕育这样大情怀、大作为、大建树的帝王。

中国每个王朝都有其独特的气质：周朝朴拙，秦汉刚健，魏晋散逸，隋唐雄浑，宋明市井……而谈及北魏王朝，却唯有“神奇”一词最为贴切。

拓跋鲜卑金戈铁马，在强胡林立的北方大漠脱颖而出，建立北魏王朝，一统北国，兼治胡汉数个民族，开启中国多民族共治之先河；他们本是目不识丁、结绳记事的游牧民族，却将汉字艺术推到一个极致高峰，孕育出让人叹为观止的魏碑书法；他们骁勇强悍，嗜好杀戮，却又是虔心礼佛的佛教徒；丢掉经卷，拿起屠刀，又开中国“三武灭佛”之先驱；放下长剑，摇身一变，便是伟大的艺术家，云冈石窟、龙门石窟、敦煌莫高窟，刀刀惊天动地；他们的歌喉高亢苍凉，《木兰诗》和《敕勒歌》在中国北方久久传唱；铸剑为犁，他们也是伟大的文学家和科学家，《齐民要术》和《水经注》，既是辞藻优美的文学精品，也是资料翔实的科学巨著……

崇文尚武，亦无过于此；大气雍容，开盛唐先河！

就让我们从拓跋鲜卑的遥远传说，开始一部恢宏壮阔的王朝史诗。

目录

第一章 拓跋鲜卑

- 1.南迁时代
- 2.拓跋力微
- 3.鲜卑王子

第二章 代国风云

- 1.雄风重振
- 2.封代立国
- 3.国生内乱
- 4.铁弗大患
- 5.风云突变
- 6.乱伦疑云

第三章 巍巍大国

- 1.危难之际
- 2.南征北战
- 3.魏燕争雄
- 4.帝国初兴
- 5.柴壁之战
- 6.同室操戈
- 7.仁君图治
- 8.南北交锋

第四章 北国一统

- 1.马踏柔然
- 2.扬鞭西北
- 3.策马辽东
- 4.北国一统
- 5.太武灭佛
- 6.崔浩疑案
- 7.两败俱伤
- 8.宫闱惨案
- 9.文治帝王
- 10.后宫天下
- 11.股肱之臣
- 12.励精图治
- 13.权臣乙浑
- 14.密定大策
- 15.太后临朝
- 16.心生嫌隙
- 17.禅让之争
- 18.献文之死

第五章 宏图大业

- 1.仁心帝王
- 2.太和改制

3.宏图大业

4.后宫失火

5.江左之憾

6.盖棺定论

第六章 盛极而衰

1.致命弱点

2.祸临宗室

3.钟离之战

4.后妃当国

5.惊天之乱

第七章 天下布武

1.河阴之变

2.权臣当道（1）

3.权臣当道（2）

后记：不要“看上去很美”的时代

第一章 拓跋鲜卑

1 南迁时代

本书的主人公是鲜卑族，确切来说，是鲜卑民族中的一支——拓跋部，即“拓跋鲜卑”。拓跋鲜卑是一支游牧民族。

“游牧民族”是一个近代才传入中国的词汇，是许多以迁徙放牧为生的民族的共有称呼——这是与汉民族完全不同的族群。所处环境不同，导致文化不同；文化不同，导致心理不同；心理不同，导致习俗不同。建立了强大文明的汉民族认为自己居于天地之中，是最顺应天道的族群。于是，这些温厚的农夫和文雅的士子，就不免戴着有色眼镜称呼这些异族人为“蛮夷”“戎狄”，并称其“被发左衽，人面兽心”，厌恶之情溢于言表。

汉民族和游牧民族的不同可以体现在诸多方面，比如在婚姻问题上，汉民族提倡女人忠贞节烈，游牧民族却能在这个问题上父死子继、兄兄弟及——游牧民族对待寡妇的态度是不能有寡妇：父亲死了庶母要嫁给儿子，哥哥死了嫂子要嫁给弟弟，而这种习俗在汉人眼中叫作“伤风败俗”，是奇耻大辱。

然而，另一方面，汉民族却又不吝溢美之词，赞美游牧民族为“天之骄子”，对他们的骁勇善战有生动而形象的描述。

笔者以为，在民族形象上，汉民族与游牧民族最大的区别，不是“左衽”“右衽”的服饰之别，也不是“守节”“改嫁”的风俗之别，而是深刻体现在两种动物上：游牧民族的标志性动物是马，汉民族的标志性动物是牛。游牧民族骑马射猎，汉民族赶牛耕种。骑马的来去无影，迅猛桀骜；赶牛的不急不缓，沉稳刚毅。

在过去的几千年中，两个族群之间的征战挞伐不绝不休：汉民族有白登之困，也有骠骑将军漠南、河西大捷，游牧民族有颉利可汗被俘，也有陈兵渭水、震动长安；汉民族曾骑着战马，踏过匈奴的王庭，游牧民族也曾入主中原，侵略中原王朝的都城；汉民族让游牧民族“失我祁连山，使我六畜不蕃息”，游牧民族让汉民族“留头不留发，留发不留头”……

这是一场漫长的拉锯战，然而汉人手中的刀剑，似乎远没有游牧民族的箭镞来得灵便。有西方学者认为，一直到公元十八世纪，农耕民族才在世界范围内战胜了游牧民族——在工业革命的滚滚浓烟中，这些天之骄子的苍凉背影悄悄地消失了。

如果用一句话来总结二者的关系，那笔者只能借用李后主的一句词了：剪不断，理还乱！这是一种难以言说的情怀。

在中国史书的记载中，很多游牧民族都和汉民族有着千丝万缕的血缘关系，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就说匈奴是大禹的后裔，这一点未必可靠，却从侧面反映出二者的复杂牵绊。《魏书》作者魏收在北齐朝廷做官，而北齐皇室是鲜卑化的汉人，并尊北魏为正统，故而魏收在描述拓跋鲜卑时，就收入了一个子虚乌有的“事实”：拓跋鲜卑源出于中原的上古帝王。而唐朝的李延寿在写《北史》时之所以沿用这种说法，也是因为李氏家族曾出仕北魏且有鲜卑血统。

魏收和李延寿皆言之凿凿地声称：拓跋鲜卑，这个来自北方幽远之地的游牧民族，和司马迁笔下的匈奴一样，是地道的“炎黄子孙”。黄帝有个儿子叫昌意，昌意将自己的小儿子分封到北方大漠。这一支系到了大漠，过起了迁徙射猎的游牧生活。他们结绳记事，口传历史，与中原风土大相径庭，但他们一直坚信自己出身高贵，是黄帝后裔，因黄帝以土德而王，那么“黄帝后裔”就是“地土之后”。在鲜卑语中，“土”发音为“拓”，“后”发音为“跋”，所以他们就以“拓跋”作为部族的姓氏，此即拓跋部的由来。

但更为可信的史料是，鲜卑人出自东胡。东胡原本生活在现在的蒙古高原，民风剽悍，战国七雄中的赵国和燕国曾深受其害。后来匈奴崛起，在游牧过程中，两个民族不期而遇，为争夺水草而发生征战，东胡战败，遂分溪两部，一部退守大乌桓山（今大兴安岭南段），一部退守大鲜卑山（今大兴安岭北段），各自以居住地为族号，就是乌桓族和鲜卑族。

鲜卑族和其他游牧民族一样，并不是“大一统”民族，而是由许多大小不等的部落组成的联盟，拓跋部只是其中之一。在不断的演变过程中，鲜卑族群曾一度在地域上分为三大部：西部鲜卑、中部鲜卑和东部鲜卑。其中，西部鲜卑主要是指河西鲜卑和陇西鲜卑，包括吐谷浑部、乞伏部和秃发部；中部鲜卑主要是指拓跋部，此外还包括后来摆脱拓跋部控制的柔然部族；东部鲜卑主要是宇文部、慕容部和段部。

在最初，拓跋鲜卑人并没有“拓跋”一词的概念，其他部族对他们的称呼为“索头”，“索”就是辫子，说明其时的拓跋部有留发辫的习俗，后来的契丹、蒙古也有类似习俗。到了东汉，匈奴分成南北两部，北匈奴西迁，南匈奴内附中原，一路游牧迁徙的鲜卑人于是填补了匈奴故地，并与留守故地的匈奴人通婚，繁衍了新一代鲜卑人，称之为“拓跋”，即“鲜卑父、匈奴母”之意，这表明拓跋鲜卑有匈奴血统；而至于“黄帝之后”一说，多半是后来拓跋氏为顺利入主中原而进行的附会与加工。

《魏书》和《北史》在记述拓跋部先祖时提到，拓跋始均做部族酋长（鲜卑人称为“大人”）时，曾帮助中原的帝尧驱逐女魃部族，立下了很大的功勋，帝舜还给了拓跋始均一个官职以示嘉奖。这个故事不但不可靠，而且不可考，但从这个口口相传的故事可以看出，拓跋鲜卑对中原有很强的仰慕之情——他们以祖先“出仕”中原为荣。

似乎，这是历史所提供的暗示。

酋长之位传到拓跋毛，拓跋鲜卑的实力已相当雄厚，统御三十六部族、九十九大姓，兵强马壮，威震漠北。又过了几代，到了东汉中叶，酋长之位传给了拓跋推寅，拓跋推寅是个有头脑的首领，他的名字“推寅”即鲜卑语“钻研探究”之意，显然，在族人眼中，他充满智慧，是一位智者式的首领。拓跋推寅见部族的生存环境如此恶劣，于是毅然率领族人进行南迁，他和族人一路辗转，到达的第一站是大泽（今内蒙古达赉湖），可大泽之地昏黑低湿，到处都是湖汉沼泽，环境恶劣，这里不是拓跋推寅心目中适合繁衍生息的地方，稍做准备之后，他还想继续南迁，可还没动身就去世了。

但是，一个信念却深深铭刻在他的子孙后代心中，那就是：永远不停下自己的脚步，要去寻找属于我们的人间乐土！

从此，拓跋鲜卑就走上了一条不断向南迁移的道路，并且在不断南迁的过程中，一步步靠近中原，靠近那流奶滴蜜的天朝上邦！

又过了几代，拓跋邻做了酋长。

有一天，拓跋邻在自己的领地上巡视，忽然遇到了一位“神人”。神人对他说：“你的领地恶劣异常，并非宝地，你应该去寻找更肥美的土地，建造你的牙帐。”这个故事在《魏书》和《北史》皆有记载，很明显是杜撰的神话故事，而根据史家惯用曲笔的传统，笔者怀疑这件事的事实则是：拓跋部遭遇了另外一支强大的游牧民族（有可能是匈奴别部），结果战之不敌，无奈之下，不得不继续迁徙。

但此时拓跋邻年老力衰，自知没有精力，便将这个重任交给了儿子——拓跋诘汾。

拓跋诘汾遵守父亲的命令，带着族人继续迁徙。迁徙之路异常艰苦，山高水远，千难万险，但艰难险阻没能阻挡拓跋先民坚定的步伐！拓跋诘汾和他的族人，披荆斩棘，克服重重困难，终于来到一片水草肥美的草场，这里就是前文所说的匈奴故地——呼伦贝尔大草原。

拓跋鲜卑在这里落脚之后，生活渐渐安定富足。一天，拓跋诘汾带着族人去打猎，却见一辆华盖宝车从天而降，然后从车上走下一位美丽女子，自称天女，受天命与拓跋诘汾做夫妻。面对送上门的好事，拓跋诘汾没有犹豫，和天女姑娘做了一夜露水夫妻。第二天，天女临别前与他相约明年此时此地相会，而后驾车飞天而去。第二年，拓跋诘汾如约而至，那女子果然在老地方等他，并抱着一个男婴。“看，这是您的儿子——您的后人必当世代代帝为王。”说罢离去。拓跋诘汾抱着孩子既茫然又憧憬。因为有这样的故事，所以当时人们传扬说：“诘汾大人无妇家（妻子的娘家），力微大人无舅家！”这个“力微”就是拓跋诘汾

和“天女”所生的儿子——拓跋力微。

很明显，这又是一个杜撰出来的神话故事。但是，神话并非空穴来风，在了解“拓跋”一词的含义之后，不难推测，这里的“天女”，其原型其实是一位现实中存在的匈奴女子，也就是说，拓跋力微的母亲是匈奴人，而这一段天仙配，不过是后人为美化拓跋力微的出身所编造的一个美丽故事罢了。

匈奴人的剽悍善战早为中国人所熟知，而鲜卑人也并非等闲之辈，这两个强大游牧民族的水乳交融，将给中国带来天翻地覆的变化。一个非比寻常的时代，正在北方草原悄悄酝酿。

2 拓跋力微

拓跋鲜卑将拓跋力微尊为始祖，可见这个人对于拓跋鲜卑之重要。那么，拓跋力微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？

《北史》说他“有雄杰之度”，《魏书》的说法除了有雄杰之度外还有一句：“时人莫测。”

拓跋力微有英雄豪杰之相，高深莫测，不同常人，是个有抱负、有远见、有谋略的草原枭雄。

有抱负、有远见、有谋略，必定有思想；而有思想的人，大多深沉。根据游牧民族一贯的性格，大部分人活泼好动，热情开朗，所以游牧民族大都能歌善舞。但拓跋力微之所以让“时人莫测”，或许就是因为他与别人不一样，沉默寡言，不喜声张，每当别人载歌载舞之时，他却在角落里黯然销魂，在旁人看来，这位首领，很深沉，很酷。

拓跋力微一生中做过许多事情，但做得最漂亮的，当属以下三件——

第一件，舍生让马。

当时居于拓跋鲜卑西部的一个大部落喜欢恃强凌弱。一天，他们忽然对拓跋部发动袭击，拓跋力微措手不及，全族溃败，于是他只能带着一些亲兵狼狈地逃到了附近的没鹿回部（位于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）。

没鹿回部的首领叫纥豆陵（鲜卑姓，后改为汉姓窦氏）宾，收留了拓跋力微。

后来，纥豆陵宾带着拓跋力微一起攻打西部，却惨遭失败，逃跑时，纥豆陵宾不慎把坐骑弄丢了，只好徒步逃命。拓跋力微就把自己的坐骑交给一个部下，让他转送给纥豆陵宾。纥豆陵宾骑上战马，逃回大本营，随后便立刻悬赏，寻找让马之人。但拓跋力微却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，没有站出来承认。

终于有一天，有人告知纥豆陵宾送马之人正是拓跋力微，纥豆陵宾大吃一惊，立刻找到拓跋力微，千恩万谢，并坚持要将自己的领地分一半给他，要用分国之举报答让马之恩。

拓跋力微摇头，拒绝了纥豆陵宾的美意。

纥豆陵宾又说：既然你不受领地，那么咱们就结个亲家吧！

于是，纥豆陵宾把爱女嫁给了拓跋力微，拓跋力微成了没鹿回部的姑爷，没鹿回部中很多人都不把他当外人看待，并且纷纷被他的英勇神武所折服。

可纥豆陵宾感觉嫁女还不足以报答救命之恩，就对拓跋力微说：“贤婿啊，还有什么要求，尽管说出来吧！”

拓跋力微想了想，终于说出了自己心中的愿望：“请让我带着拓跋部众，到长川（今内蒙古兴和县）去游牧吧！”

纥豆陵宾立刻就明白了：这小子是个人物，他不愿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！遂答应了他的要求。

于是，拓跋力微带着他的部众，迁徙到了长川一带。

当初拓跋力微之所以将战马让给纥豆陵宾，是因为他明白，纥豆陵宾在他落难时收留了他，是他的恩人，自己让马，不过是报恩之举。这说明拓跋力微是一个懂得知恩图报的人，而知恩图报并非易事，何况当时的局面是那样危急，送马就意味着自己生还的机会更少。在拓跋力微心中，有一种价值观高于自己的生命，或许，这也是他能获得拥戴的原因吧！

第二件，迁都图治。

拓跋力微是部落首领的儿子，是拓跋鲜卑的王子，是一条待时而击的草原狼，绝不甘心久困牢笼，更不甘心受人奴役和驱使。拓跋力微身上有着和刘备相同的元素，他们都是“要做事”的人，而且，在别人的地盘上，他不能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，就像刘备坚持离开曹操一样，拓跋力微选择离开没鹿回部。

在长川游牧了十几年，拓跋部渐渐地重又兵强马壮，之前离散的部众也都纷纷归附，拓跋部再次振兴。

纥豆陵宾渐渐年老，临终之前，这位老人告诫两个儿子速侯和回题：拓跋力微是雄主，你们务必要谨慎小心地侍奉他！唯有这样，没鹿回部才能免遭灭亡啊！

纥豆陵宾慧眼识珠，看出拓跋力微是个英雄。他了解自己的儿子，与其自取灭亡，还不如在拓跋力微统治下安稳做个小酋长。

可是，两个儿子却很不服气，纥豆陵宾一死，他们就表现出对拓跋力微的猜忌，也表现出对拓跋部领地的觊觎。而拓跋力微认为，与其坐以待毙，不如率先出击，便决定除掉纥豆陵氏。于是，十分残忍的一幕就发生了。

拓跋力微让武士埋伏帐中，伺机杀掉了妻子纥豆陵氏，然后派人给没鹿回部报丧。速侯和回题一听，急忙赶到拓跋部吊丧，却被拓跋力微轻易拿下，双双被杀。

足智多谋的同时也证明了拓跋力微的冷酷无情。但历史就是如此，有人以道德文章影响历史，有人以手中刀剑开创新局，是是非非难以评说，但单纯以现代价值观评断古人是非，并不可取。

这件事也证明了拓跋力微的处世原则：你们父亲对我有恩，我可以舍命让马；你们对我无恩，我就没必要手下留情；你们觊觎我的部族，我就必须把你们除掉！

当然，更深一层的意义是：拓跋力微因此而获得了更多的人口，壮大了自己的势力——两个舅子一死，没鹿回部就顺理成章地归顺了强者拓跋力微。

拓跋力微励精图治，周边部族纷纷归附，很快他就成为威风八面的部落联盟盟主，“控弦上马二十余万”，统御着二十万精于骑射的武士，威震草原。

在做酋长的第三十九年，拓跋力微将都城南迁到了盛乐。盛乐位于现在的内蒙古中部，靠近中原的同时又能对其他草原部族进行有效控制，而且，将某一座城池定为都城是拓跋鲜卑在文化上对汉文明的靠拢。“定居城内”和“射猎迁徙”是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，而生活方式的变更是改变一个民族最行之有效的方法。当然，此时拓跋鲜卑的城池还不高大，游牧经济仍占有主体地位，但定都盛乐确实是拓跋力微的一个大手笔，此后百余年间，盛乐城作为拓跋部的都城，见证了民族的拼搏和荣耀、堕落与屈辱。

第三件，内亲中原。

拓跋力微取得这些成就之后，自信心膨胀，于是开始野望北国，他命令诸部族前来祭天会盟，大小部族都来参加助祭，但白部酋长没有响应号召，观望不至。拓跋力微决定抓住这一机会杀一儆百，于是亲自率军征讨，直捣白部老巢，捕获白部酋长，白部臣服，拓跋部声威大震。

但拓跋力微并非一个只知穷兵黩武的部族首领，在自己的制霸道路上，他有自己独到甚至是高明的见解。他曾对属下说：“我历观前世匈奴、蹋顿之徒，苟贪财利，抄掠边民，虽有所得，而其死伤不足相补，更招寇仇，百姓涂炭，非长计也。”（《魏书》）意思是说：咱们这些游牧民族，比如先前威风八面的匈奴和乌丸，只知道蝇头小利，经常跑到别人边境上烧杀抢掠，而得到的财货物资却远不及损失来得大，结了世仇，招来报复，最终让百姓受苦，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啊！

这意思很明确了，他不赞同游牧民族“游牧加劫掠”的生存方式。

那么，在拓跋力微心中，最佳的生存方式是什么呢？

不久后，拓跋力微与中原的曹魏王朝联姻；几年后，他又派遣自己的儿子拓跋沙漠汗去曹魏做质子。

拓跋力微，这是一位仰慕汉文化的游牧民族首领，他要走一条亲近中原并学习中原的道路。

多年以后，他的一位后人，继承了他的意志，无畏顽固守旧势力，坚持改革，铸剑为犁，褪下胡衣，穿上汉服，谱写了一段慷慨激昂的传奇。

而拓跋力微的儿子拓跋沙漠汗，怀着对汉文化的仰慕之情，踏上了南下的征程，等待他的，又将是什么命运呢？

3 鲜卑王子

拓跋力微生了好几个儿子，留名史书的只有一个“身长八尺，英姿魁伟”的拓跋沙漠汗。

曹魏元帝景元二年（261年），身着鲜卑服饰的拓跋沙漠汗骑着草原马，来到曹魏王朝的都城——洛阳。在此之前，这位鲜卑王子只见过万里草原、遍地牛羊，只见过长河落日、茫茫苍天……而洛阳，是一座让他震惊的城池！他从未见过如此稠密的人群，也从未见过如此雄伟的城墙，街道笔直宽阔，楼阁富丽巍峨，红男绿女，衣衫绮丽，车水马龙，应接不暇……就是这里吧！拓跋先民苦苦追寻的人间乐土无外如此吧！

这位从北方蛮夷之地而来的鲜卑王子，很快就成为“魏宾之冠”，成为洛阳城中最受欢迎的客人。

为什么曹魏汉人会对拓跋沙漠汗如此欢迎？笔者加以分析，原因总结有三：一、此时拓跋鲜卑实力强大，曹魏不敢小觑，急需拉拢；二、拓跋沙漠汗学习中原礼仪制度，行汉礼、穿汉服，估计也能流利地说汉语，与中原汉人民族隔阂很小；三、拓跋沙漠汗极富人格魅力。

从史书的字里行间不难看出，拓跋沙漠汗是一个纯真、豁达、以诚待人的好青年。

他在洛阳为人质的时候，很快就和洛阳英杰们打成一片。他仰慕中原风流人物，汉人喜欢他英豪气概；汉人从他那里了解北国习俗、草原风物，他通过汉人学习并接受中原的礼仪制度……这是一次深刻而友好的交往。

司马炎于265年逼曹魏元帝曹奂“禅让”，曹魏灭亡，西晋建立。

中原虽然易主，但拓跋鲜卑和中原的关系依然和睦。拓跋沙漠汗因为思念远在北方的老父亲，便向晋武帝司马炎提出请求，要回北方探亲，晋武帝为他举行了盛大的送别仪式，并派人护送。拓跋沙漠汗在拓跋部待了几年，又回到洛阳探望故友，次年归国时，晋武帝又慷慨地送给他极为丰厚的礼品，所有礼品加起来足足装了上百辆牛车。

可是，北上归国途中，拓跋沙漠汗在并州（治所晋阳，今太原）遇到了西晋征北将军——卫瓘。

卫瓘善识人，在此之前，他就听说过拓跋沙漠汗的名声。当这位鲜卑王子活生生地站在他面前时，他猛然发现，这个高大俊朗的年轻人浑身上下散发着英杰之气。与之短暂交谈后，他又惊恐地发现，拓跋沙漠汗身为夷狄，却十分了解中原的礼仪风俗和典章制度。卫瓘不由得产生这样的担忧：如果让这样的雄才回到北方，无异于放虎归山啊！于是他急忙给晋武帝写信，在信中他说拓跋沙漠汗此人“十分雄异，恐为后患”，请晋武帝将拓跋沙漠汗永远质押在洛阳。

但司马炎不想落个出尔反尔的恶名，没有答应卫瓘的请求。

卫瓘不死心，便用重金贿赂拓跋鲜卑各部的酋长，于是原本就不和睦的各部酋长心生嫌隙，不久就起了战乱。

晋武帝遂以拓跋沙漠汗的安全问题为由，将他召回了洛阳。

两年之后，晋惠帝登基，恩准拓跋沙漠汗归国。听到消息的拓跋力微很高兴，让附属的酋长们去阴馆（今山西朔州市朔城区东南）迎接拓跋沙漠汗。在阴馆，这些酋长们见到了久别的太子，为表欢迎，他们为拓跋沙漠汗举办了隆重的宴会。

结果一喝酒，出事了。

按照当时的习俗，拓跋沙漠汗和这些部族首领围坐一起，一边吃烧烤一边喝美酒。酒喝到酣处，天上忽有飞鸟经过，拓跋沙漠汗抬头一看，起了玩心，就对那些酋长说：“就让我打只飞鸟，给诸位助助兴吧！”说罢，他从袖中拿出了一个小玩意儿。

一把弹弓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这里的弹弓并非现代人常见的那种“Y”字形弹弓，其实就是一把“弓箭”的“弓”，只不过它的弹药不是羽箭而是弹丸。在古代，汉人经常用这种弹弓进行娱乐或者猎捕一些小型动物，因为杀伤力小，所以并未在军事中崭露头角，史料中也鲜有提及。鲜卑人是游牧民族，擅用长箭大弓，没见识过这种弹弓，兼之这些酋长喝了酒，眼神不清楚，恍惚中，只看见拓跋沙漠汗站起身来，拿着一把空弓，做了一个扩胸运动，然后，地上多出一只死鸟来。

酋长们登时吓得“酒都化作汗出了”，惊恐地认为这是中原汉人的妖法，酒宴不欢而散。事后，他们私下里偷偷议论说：“太子身穿五彩斑斓的南夏（北方游牧民族对中原的称呼）服饰，又能引空弓落飞鸟，这些都是邪门歪道啊！如果让他继承可汗的位子，必定会让咱们移风易俗，到时候就国将不国了呀！”

于是他们抢先一步跑到拓跋力微那里打小报告，他们叽叽喳喳地说：“太子学的都是南夏的奇技淫巧，竟能引空弓而落飞鸟！”“太子学习晋人的妖术，是祸国殃民的征兆！可汗您一定要慎重啊！”

本来拓跋力微最欣赏的儿子是拓跋沙漠汗，但父子久别，这种疼爱之情渐渐转移到了小儿子身上，而且漠北游牧民族都有宠爱幼子的传统，加上这时他也年事已高，难免犯糊涂，于是他竟对这些酋长说：“如果不能见容于国，就除掉他吧。”

在阴馆准备与父亲见面的拓跋沙漠汗，等来的却是杀气腾腾的刽子手。

事后，拓跋力微幡然醒悟，痛悔不已，却为时已晚。

拓跋沙漠汗的死，让拓跋鲜卑失去了一次深入接受汉文化的机会，也放慢了拓跋鲜卑步入文明社会的步伐，而不幸中之万幸，他为拓跋鲜卑留下了两个杰出的儿子，他的这两个儿子，面对腥风血雨，将扛起拓跋鲜卑的重担，在阴谋与背叛中继续前进。

第二章 代国风云

1 雄风重振

强大的拓跋鲜卑依然是晋朝的心腹大患。

因为千百年来饱受游牧民族的侵袭骚扰，所以汉人在蔑视和痛恨这些游牧民族的同时，并未忘记去了解这些蛮夷之属。晋人很清楚，鲜卑族是由许多同床异梦的部族组成的部落联盟，虽然这个联盟时战时和、时分时聚，但总有出色的首领出来统筹全局，而他们最不想看到的就是这些部族抱成一团。为打散这个联盟，并州刺史卫瓘想到了最节省成本的方法——以夷制夷。

而具体的实施方案是三十六计之一：反间计。

他买通了与拓跋鲜卑亲近的乌桓族酋长——库贤。

乌桓又名乌丸，曹操曾讨伐过这个部族，并斩杀了他们的首领蹋顿（意为“栽跟头”）。前面已经说过，乌桓和鲜卑同出自东胡，血缘关系比较近，语言风俗大同小异，曹操征乌桓之后，乌桓势力衰弱，不得不依附于拓跋鲜卑。乌桓首领库贤，为人奸猾而且贪财好利，他作为臣属在拓跋力微身边很是得宠，肆意弄权，是个地地道道的佞臣。他受了卫瓘的贿赂之后，就大张旗鼓地在自己的院子里磨钺斧（一种圆刃大斧，刑具），故意引起其他酋长的注意。

酋长们果然上钩，便跑来问他为什么磨钺斧。库贤这个人表演天分极高，他声情并茂地说：“可汗说啦，你们进谗言害死太子，恨极了你们！他老人家让我磨钺斧，磨得锃光瓦亮，然后把你们的长子都召集起来，咔嚓咔嚓全砍喽！”这些酋长一听都吓坏了，急忙各回各家，此处不留爷，自有留爷处，带着自己的部族四散逃窜了。

卫瓘的计策得逞，拓跋鲜卑一瞬间四分五裂。

拓跋力微先是丧子，而后又经受部族离散的打击，不久之后便去世了，享年一百零四岁，在位五十八年。

接下来的几位继任者，面对的是一个实力大大削弱的烂摊子，内忧外患不断，而且，这几位大酋长在位的时间也都不长：拓跋力微的儿子拓跋悉鹿在位九年，于忧患中死去；次子拓跋绰在位七年便去世了；拓跋沙漠汗之子拓跋弗，政治清明，待人宽厚，百姓敬服，但在位仅一年就去世了。

这时，拓跋力微的另外一个儿子拓跋禄官即位，他一上任就把拓跋鲜卑分成三部：他本人直辖东部；拓跋沙漠汗之子拓跋猗统中部；拓跋沙漠汗的另一个儿子拓跋猗卢统西部，拓跋鲜卑的都城盛乐就在其治下。

拓跋禄官在历史上戏份并不多，看上去似乎是比较平庸的一个人，但是我们分析一下他的决策，就可以发现其实他也是有一番深谋远虑的：他将拓跋鲜卑分为三部，让三部分别向不同方向发展，无论进退，都留有余地，即便是忽然遭遇大的战乱和灾难，也能将危害降至最低。

更重要的是，他慧眼识珠，所任命的两个侄子，也就是拓跋沙漠汗的两个儿子拓跋猗和拓跋猗卢，都是极其出色的人物。

拓跋猗这个人，在外形上最明显的特征是身材魁梧，《魏书》记载他“英杰魁岸，马不能胜”，块头太大，一上马就能把马压扁了，所以人家出门不学高富帅骑马，人家坐牛车，而且牛也不是普通的牛，是两角之间能容一石（一百二十市斤）重物的大牛。出行虽然不甚雅观，但这位骑牛的拓跋猗，却完成了骑马的人都不能完成的功业——

晋惠帝元康八年（298年），拓跋猗率部众穿越漠北，向西行进，对西方诸胡发动攻击，五年下来，归附者有三十多个部族，实力大增；

公元304年，匈奴人刘渊在离石（今山西离石县）自立为汉王，公然反叛晋朝，西晋王

朝派军征讨，被委以重任的并州刺史司马腾向拓跋猗求援，拓跋猗随即率军驰援，在上党和西河两地打得刘渊落花流水，与晋军胜利会师。

拓跋猗的胜利让晋人再次意识到：拓跋鲜卑是一支潜力股，而且是一支相较而言更容易控制的潜力股。于是，西晋皇帝册封拓跋猗为大单于，并赐紫绶金印。

拓跋猗一时之间成了炙手可热的人物，大大小小的部落咸来归顺。

但就在这一年，骁勇善战的拓跋猗却忽然去世了，在充满阴谋的权力舞台上，拓跋猗没能笑到最后，他的死对拓跋鲜卑来说，无疑是一记重创，拓跋鲜卑哀悼这位杰出首领的离去。西晋王朝曾派遣大批汉人到拓跋鲜卑担任各种官职，其中最有名者为担任辅政的卫操，卫操对拓跋猗甚为敬重，亲自为其立碑记功。在碑文中，他代表中原王朝正式承认拓跋鲜卑是黄帝后裔——中原的炎黄子孙承认了拓跋鲜卑与他们同宗同源、同根同种，对于拥有“胡人”名号的拓跋鲜卑来说，这无疑是一种十分到位的嘉奖。

但须知嘉奖的最终目的是拉拢。拓跋鲜卑在西晋王朝眼中，是不可多得的香饽饽，是中原王朝制衡北方游牧部落的一件利器。而拓跋鲜卑的这种地位，对于其后来的发展和壮大，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2 封代立国

现在再将目光转向拓跋沙漠汗的另一个儿子——拓跋猗卢。

其实在拓跋猗对西方诸部用兵之前，他的兄弟拓跋猗卢，已在当上西部首领的第一年，就将散落在并州的杂胡部落迁到自己治下的云中、五原、朔方三郡，壮大了实力。但拓跋猗卢并不满意这些小战果，他又西渡黄河，以迅雷之势击败匈奴、乌桓及其附属部落，威震漠北。

而后，拓跋猗卢在杏城（今陕西黄陵西南）以北八十里到长城东源头一线立下界碑，明确了与西晋王朝的国界线。

从拓跋猗卢的举动来看，这时的拓跋鲜卑已对西晋有了极强的戒备之心。明界立碑，是一种对抗，也是一种态度。极有可能的是，拓跋猗卢已怀疑他父亲的死与西晋王朝有关，因为那些参与杀害拓跋沙漠汗的酋长——尤其是库贤，估计嘴巴是不怎么紧的，拓跋沙漠汗的死很容易在草原传扬开来。当然，拓跋猗卢的这一举动，多半也有“恃宠而骄”的成分。他自恃西晋王朝看重，纵是有些狂悖之举，西晋王朝也不会不给面子。他想要通过这种方式在北方诸胡中树立威信，而且他也达到了目的。他这样一跟西晋王朝叫板，北方的大小游牧部落果然对拓跋猗卢另眼相看。

其实，利用是双向的。西晋王朝利用拓跋鲜卑的同时，拓跋鲜卑也需利用西晋王朝来制衡其他胡族，所以拓跋猗卢并不敢与晋朝彻底决裂。

拓跋猗死后两年，他的叔叔拓跋禄官也去世了。

三个首领死了两个，两部大酋长之位空了出来，拓跋猗卢悍然宣布东、中、西三部合而为一，他因此而成为统一的拓跋鲜卑的可汗。

同年，反叛晋朝的匈奴人刘渊在左国城（今山西方山县南村）登基称帝，而沉寂多年的白部鲜卑也开始不安分，屡屡侵扰并州。

西晋王朝对此十分气愤，但无奈国势衰微，中央已没有能力组织大量军队抵御外侮，只能让各地诸侯和官员全权代理战备事宜。于是，抵御白部鲜卑的重担就落在了并州刺史刘琨的肩上。

刘琨，字越石，中山魏昌（今河北无极县）人，杰出政治家、军事家、文学家、音乐家，西汉中山靖王刘胜之后（与刘皇叔刘备同宗）。西晋元康五年（295年），时年二十六岁的刘琨出任司隶从事，不久又被高密王司马泰辟为掾属，又迁任著作郎、太学博士、尚书郎。几年后，权臣司马越派刘琨出任并州刺史，加振威将军，领护匈奴中郎将。刘琨率千余人从洛阳一路辗转，于次年即永嘉元年（307年）来至已在战乱中成为空城的并州治所——晋阳（今

山西太原)。并州是中原在西北方的门户，各种游牧部落盘踞，在这种强敌环伺的情况下，刘琨安抚流民，开垦荒田，发展生产，加强防御，不到一年就让晋阳恢复了生机，成为当时北方仅存的抗胡势力之一。

但白部鲜卑的游牧战术仍让刘琨疲于应对。为了尽快解决胡人的侵扰，刘琨将儿子刘遵送到拓跋鲜卑做质子，请求拓跋猗卢出兵助战。

拓跋猗卢很清楚，白部鲜卑天生反骨，最拿手的把戏就是归顺了反了，反了再归顺。拓跋部和白部芥蒂颇深（早在拓跋力微时就是仇人），他绝对不允许白部鲜卑强大起来，于是同意了刘琨的请求，下令让侄子拓跋郁律率兵助战。

拓跋郁律是拓跋弗的儿子，年纪轻轻却已是久经沙场，他率军与刘琨所率晋军会师，草原骑兵和中原步兵合并一处，很快就将白部鲜卑击溃，白部鲜卑一路奔逃，拓跋郁律率轻骑兵紧追不舍，一路猛打。

走投无路的白部鲜卑便向铁弗部首领刘虎求援。刘虎很仗义，二话不说，拔刀相助，率军截击拓跋郁律。杀得兴起的拓跋郁律面对刘虎来袭，镇定自若，又将铁弗部击败，铁弗部助人不成，反而也加入了逃命的行列。

拓跋郁律大胜而归。

刘琨望着大军凯旋，激动得热泪盈眶，对拓跋猗卢感激涕零。刘琨趁着一腔热血，对拓跋猗卢提议说：“草原来的兄弟！咱们俩义结金兰吧！”

于是，鲜卑人拓跋猗卢和汉人刘琨结为异姓兄弟。

而西晋朝廷对拓跋部的助战不能不有所表示，晋怀帝对拓跋部的赏赐是：敕拓跋猗卢“大单于”尊号，加封代公。

名义上，拓跋猗卢已成为西晋王朝的一位诸侯（公爵）。

按照中原的礼仪制度，被封为公爵的人，可以在自己的领地上建立宗庙社稷，用来祭祀祖宗天地，这是一个“国”才能拥有的待遇。这就是说，此时的拓跋猗卢，不仅是一个部族首领，还是被中央王朝认可的一国之君。

可拓跋猗卢却嫌弃自己的封地代郡（治所为今山西代县）离都城盛乐太远，统御不便，于是找到了大哥刘琨，说：“大哥，这个地方太小，你跟皇帝说说，把句注陁（山西代县一狭长的山间通道）以北的数百里土地封给我吧！”

结果，西晋方面很爽快地答应了，非但如此，刘琨还将句注陁以南的马邑、阴馆、楼烦、繁峙、崞等五县人口迁入拓跋猗卢的封地，并不辞辛劳地为拓跋猗卢建造了新城邑，不可不谓仁至义尽。

但事实真的是兄弟情深吗？未必是，至少未必全是。

《北史》记载，拓跋猗卢提出改换封地的要求后，刘琨的反应是“大喜”，这个反应“大喜”充分说明：如果把句注陁以北的土地送给拓跋猗卢，那么对西晋王朝来说，一无害处，二有好处。

为什么这样说？我们现在要清楚一点，当时的西晋政府，能直接控制的领土其实很少，现在的山西北部其实已被胡人占领，而句注陁地处今天的代县，代县的位置非常靠近漠北，所以句注陁以北的地方，对于西晋王朝来说更是鞭长莫及，仅在名义上属于西晋，其实是无主之地，拿来送人，不痛不痒，这是无害；而将这块土地送给关系较为融洽的拓跋鲜卑，就等于于是雇佣了一个看门人，西晋就不用担心其他游牧民族来捣乱，这是有利。

所以，刘琨的反应是“大喜”。

而且，笔者怀疑，刘琨送给拓跋猗卢的五县人口以杂胡居多，这些胡人蛮勇无畏，非常不听话，极其难治理，留着必是隐患，倒不如将这烫手的山芋转手送人。

但话说回来，拓跋猗卢也非傻子，既然他主动索要这片土地，说明这是一件对他也有益处的事：一者，得到了一片广袤的土地，对漠北诸族的制衡更能游刃有余；二者，对于游牧

民族来说，人口越多越好，不管你是杂胡还是汉人，只要投我帐下，就是拓跋鲜卑！

西晋朝廷很满意，拓跋猗卢也很满意——各取所需，两全其美，皆大欢喜。

接着，拓跋猗卢又从本部迁来十万户人口，充实新封地，荒凉的代地在他的治理下变得像模像样了。

于是，拓跋鲜卑这个流转千年、漂泊不定的游牧民族，终于建立了自己的国家——代国。

虽然此时的代国仅仅是一个国家雏形，但聪明好学的拓跋鲜卑很快就会发现：与原始部落制度相比，国家制度更能加快他们进入文明世界的步伐。拓跋鲜卑跃跃欲试。

3 国生内乱

当上了一国之君，志得意满的拓跋猗卢在代国做了一些调整：将盛乐定为北都，将刚得到的平城（今山西大同）修缮一新，定为南都；又在平城以南百里之地、瀑水之阳新建一座城池拱卫京师，鲜卑人称之为“新平城”，而西晋方面称之为“小平城”，并让长子拓跋六修坐镇主事。

两年之后，西晋为进一步拉拢拓跋部，又赐拓跋猗卢常山一郡，加封“代王”，代国由公国升为王国。春风得意的拓跋猗卢便开始仿照中原汉人设置官署，代国从而初步具有中原王朝的政治特点。

但与此同时，拓跋猗卢也渐生骄矜狂悖之心，作风越来越暴虐。初期，他用北方游牧民族的蛮勇剽悍来治理代国，但到了后期，他开始曲解地使用中原的“法制”，其严刑峻法简直到了残忍的地步，比如，他召集各部会盟，如果哪个部落不小心迟到，便将全族处死，完全是暴君的做派。在这种高压政策之下，曾发生这样的事：有次会盟，一个小部族迟到了，于是他们也不去拓跋猗卢的宫殿，直接向刑场走去，有人问：“你们去干吗？”这些人老老实实地回答说：“我们去死啊！”

但另外一个小部族却没这么实诚，他们见拓跋猗卢昏庸暴虐，便毅然离开了拓跋鲜卑，在茫茫草原上驰骋翱翔，终有一日，他们也将壮大强盛，成为拓跋鲜卑的劲敌——柔然。这是后话。

生活在这种残酷的暴政下，国民对拓跋猗卢心生怨恨是必然的。

然后，在继承人问题上，晚年的拓跋猗卢也犯了一系列错误，给代国带来严重创伤。

他的长子拓跋六修，虽然脾气比较暴躁，但总体来说，是个比较有才干的年轻人，常年坐镇新平城，守卫南都，常与杂胡打交道，作战经验丰富，当时的人们都认为，拓跋六修是最合适的代王继承人。

古人似乎都有一个毛病：宠爱小儿子。春秋时，郑庄公的母亲武姜，不喜欢长子庄公寤生而宠爱幼子叔段，在庄公还是太子时，她就劝说晋侯废掉他，后来寤生即位，她又一再刁难，而对幼子叔段一味溺爱、百般纵容，结果最后闹得叔段“多行不义必自毙”，因叛乱而被寤生杀死；汉武帝的祖母窦太后，不喜欢长子汉景帝刘启，偏爱小儿子梁孝王刘武，对汉景帝不冷不热，甚至一度要求他传位给刘武，结果弄得大家都不愉快，梁孝王最后也郁郁而终。

汉人如此，鲜卑人也如此——一直以来，游牧民族都有偏爱小儿子的传统。

拓跋猗卢不喜欢长子拓跋六修，对小儿子拓跋比延却无比宠爱，有心废掉长子，改立幼子拓跋比延为太子。有了这个心思之后，他的所作所为，无不显露出一个溺爱孩子的家长所能显露的各种愚蠢。天下父母对子女的爱都是一样的，所谓“偏爱”，不过爱的表现方式有所不同，本来无可指责，但出身帝王之家，他们不得不活在专制王权的阴影下，亲情不仅仅是亲情那么简单，长幼嫡庶，关乎王位继承和国家命运，若不谨慎对待，则很可能因小失大，带来不必要的灾祸。

拓跋六修坐镇新平城后不久，拓跋猗卢便废黜了拓跋六修母亲的正妻地位；当他得知拓跋六修有一匹日行五百里的宝马后，又伸手索要，然后转送给幼子拓跋比延；拓跋六修进宫